**滕州一中“五项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山东省关于加强“学校作业管理”、“健康睡眠管理”、“手机使用管理”、“课外读物管理”、“体质健康管理”等通知要求和《滕州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五项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审议稿）》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要求全体教师、学生和家长各司其职、严格遵守、抓好落实。通过“五项管理”分层逐步推进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睡眠、生活、阅读、体锻习惯，促进学生综合素质发展，真正实现五育融合。

一、加强管理、健全管理机制

学校成立“五项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新建和完善相关管理办法，建立健全符合本校实际的五项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的管理、检查和落实。

 组长：赵维浩 韩超

成员：梁诺 马斌 刘统科 李传海 李正银 张厚德

 张晓峰 翟海波 刘西峰 各教学部主任

作业管理负责人：李传海李正银

睡眠管理负责人：赵维浩 梁诺

手机管理负责人：赵维浩 梁诺

读物管理负责人：李传海 李正银

体质管理负责人： 李传海 李正银

二、加强学习、积极宣传引导

学校分别召开行政会、全体教工大会，传达上级相关文件精神，让全体教职工充分认识到落实“五项管理”工作的重要性。通过主题班队会、升旗仪式、家委会、家长会等不同形式向学生和家长做好宣传，积极教育引导。使得学校上下、校内校外人人了解“五项管理”规定内容，形成家校协同育人合力。

主要工作管理办法详见附件：

[附件一：学校作业管理.pdf](http://www.yizhong.edu.sh.cn/wcm.files/upload/CMSyiz/202109/20210918092651280001.pdf)
[附件二：健康睡眠管理.pdf](http://www.yizhong.edu.sh.cn/wcm.files/upload/CMSyiz/202109/20210918092651869002.pdf)
[附件三：手机使用管理.pdf](http://www.yizhong.edu.sh.cn/wcm.files/upload/CMSyiz/202109/20210918092651306003.pdf)
[附件四：课外读物管理.pdf](http://www.yizhong.edu.sh.cn/wcm.files/upload/CMSyiz/202109/20210918092651924004.pdf)
[附件五：体质健康管理.pdf](http://www.yizhong.edu.sh.cn/wcm.files/upload/CMSyiz/202109/20210918092651482005.pdf)

山东省滕州市第一中学

2022.10.16

**学校作业管理**

**滕州一中关于学校作业管理的规定**

作业作为教学常规中的重要环节，是课堂教学的有机补充和延伸，抓好作业管理，有助于教师及时掌握教学效果、诊断教学问题、促进师生沟通；有助于学生及时巩固消化所学知识，并使知识转化为能力。根据教育部、山东省及滕州市教体局关于作业管理的相关规定，特制订滕州一中作业管理的规定。

一、作业设计的要求

1、作业设计要体现新的课改理念，根据学科课程标准，结合课堂教学目标和学生的认知、心理特点，关注到学生学习兴趣的培养和个性发展的需要合理并创新设计各种类型的作业。包括平时作业、周末作业、寒暑假作业、长作业、跨学科作业、实践性作业等。

2、备课组集体讨论，精选习题或独立设计习题，教师应提前试做拟布置的作业。注意单元内容的覆盖面、难易度的分布、作业的分层、题型的选择、作业的形式等。

二、作业布置的要求

1、教师布置作业时要具体、明确，包括格式、时间、时限等要求。

2、课后作业总量绝大多数学生在120分钟内完成作业。毕业班可酌情适当增加。节假日如布置作业必须适量，加强基础，体现能力，要指导学生进行自主学习。以教学部为单位统筹各学科日常及假期基础性作业和弹性作业总量，及时做好协调工作。

3、教师不得使用未经学校及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审查的学习类 APP布置作业，不得使用未经国家或山东省审查通过的教学资料。

 4、严禁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

5、杜绝布置惩罚性作业，随意作业、大量机械重复作业。

三、作业的批改与检查

1、布置的作业一般当天（或下一节课上课前）批改检查完毕。

2、书面作业布置必须有检查，原则上要做到全批、全改。提倡个别面批、面评，要确保每生每学期至少面批一次。

3、批改作业要求给予一定的批语，针对不同对象提出指导和要求，提倡鼓励性的批阅。

4、有错误的作业要求学生及时订正并进行复批；未订正的作业要坚持按要求订正。

5、非书面作业的检查形式可以多样，应注重实效。形式可包括听写、提问、抽背、课前演讲等。

6、鼓励学科教师科学利用信息技术手段进行作业分析诊断。

7、严禁要求家长批改作业。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切实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营造良好家庭育人氛围，合理安排孩子课余生活，与学校形成协同育人合力；督促孩子回家后主动完成学校布置的作业。

四、作业反馈与讲评

1、及时做好作业批改后的讲评，对集中、突出的问题，要集中讲评，个别性问题要个别辅导。

2、每单元、章节结束后，教师要指导学生建立错题集，要求学生将错题归类整理。

五、作业质量的监控

1、以教研组为单位每周对本学科和班级进行抽查，内容主要包括作业批改、反馈与讲评是否及时、合乎规范等，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2、教导处是学校教学管理的职能部门，对作业情况负有督查的责任。要采用随机抽查和定期检查相结合的办法对各年级各学科的作业进行监控。

**健康睡眠管理**

**滕州一中关于健康睡眠管理的规定**

一、进校：根据市教体局要求和疫情防控精神，学校进校时间调整为：初三以上年级 7:15-7:30；六、七、八年级 7:30-7:45，确保 8:00 以后开展教育教学活动，放学时间照常。

二、午休：中午用餐结束后，学校安排 12:00-12：30 为午休时间，同时安排教师进行督促和管理，保证环境安静和学生午休秩序，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相应软硬件设施或措施。

三、宣传：通过企业号、微信公众号、家长会、告知书等形式推送和宣传家庭教育理论和技巧，指导家长加强亲子沟通；实施时间管理，合理安排利用时间，提高时间利用效率，明确：初中生尽可能确保 9 小时睡眠，高中生尽可能确保 8 小时睡眠；家庭成员协商制定和执行电子设备（手机、平板等）的使用规则，预防网络沉迷。

**手机使用管理**

**滕州一中关于学生手机使用管理的规定**

随着手机的日益普及，学生使用手机对学校管理和学生发展带来诸多不利影响。为保护学生视力，让学生在学校专心学习，防止沉迷网络和游戏，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学校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结合校情，特制订本规定：

一、携带规定

1、任何学生原则上不得将个人手机带入校园。

2、学生确有将手机带入校园需求的，须经学生家长同意，并书面提出申请，经班主任同意后方可带进校园。

3、进校后学生必须将手机交由班主任统一保管，禁止将手机带入课堂。

二、违规处理

1、学生违规将手机带入校园、课堂，并在教学区使用手机，一经发现当场收缴后交政教处统一保管，并给予通报批评。

2、上课期间使用手机，发现后立即收缴学生手机，年级层面开具负面清单告知单，校级层面给予警告以上纪律处分。

3、将手机带入考场，发现后立即收缴学生手机，视为考试作弊，取消当场考试资格，考试成绩以零分处理；在考场使用手机的，还给予记过以上纪律处分。

4、学生用手机传播不良信息，以侮辱、诽谤性语言谩骂老师或同学产生不良影响的，查实后视情节严重程度给予校级纪律处分。

5、禁止学生在学校公用电源插座上给手机电池充电，一经发现，没收手机、电池或充电器。如因充电引发火灾事故的，要追究责任。

 6、学校禁止学生在校园内使用手机，如学生丢失手机，由学生个人负责，学校概不负责。

7、凡涉及以上违规行为的任何一项，均取消个人本学期评优资格。

三、附则

1、本规定自 2021 年 2 月 22 日起开始实施。

2、本规定由政教处负责解释。

**课外读物管理**

**滕州一中课外读物管理的规定**

为丰富学生阅读内容，拓展阅读活动，规范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防止问题读物进入我校，充分发挥课外读物育人功能，制定滕州一中课外读物管理办法。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丰富学生阅读内容，拓展阅读活动，规范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防止问题读物进入校园，充分发挥课外读物育人功能，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本办法所称的课外读物是指教材和教辅之外的、进入校园供高中学生阅读的正式出版物（含数字出版产品）。

第三条课外读物管理办法实施过程中，充分发挥校图书室主导、主体、主阵地的作用。同时提升图书室、阅览室软硬件设施，努力为学校学生营造一个健康、安全、舒适的阅读环境。

第二章管理职责

第三条我校在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制定全国中小学课外读物进校园的有关政策，在市教体局全面指导和监督下，结合本校实际需要做好课外读物推荐和管理工作。

第四条学校是进校园课外读物推荐责任主体，负责组织本校课外读物的遴选、审核工作。校图书室对课外读物进入校园采取“源头把控——集中采购——统一管理——绩效考核”闭环管理，杜绝劣质读物进入校园。

第三章推荐原则和标准

第五条中小学校课外读物推荐工作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坚持以下原则：

方向性。坚持育人为本，严把政治关，严格审视课外读物价值取向，助力学生成为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时代新人。

全面性。坚持“五育”并举，着眼于学生全面发展，围绕核心素养，紧密联系学生思想、学习、生活实际，满足中小学生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等方面的阅读需要，全面发展素质教育。

适宜性。符合中小学生认知发展水平，满足不同学段学生学习需求和阅读兴趣。课外读物应使用绿色印刷，适应青少年儿童视力保护需求。

多样性。兼顾课外读物的学科、体裁、题材、国别、风格、表现形式，贯通古今中外。

适度性。中小学校和教师根据教育教学需要推荐的课外读物，要严格把关、控制数量。

第六条进校园课外读物要符合以下基本标准：

主题鲜明。体现主旋律，引领新风尚，重点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承红色基因，弘扬民族精神、时代精神、科学精神，彰显家国情怀、社会关爱、人格修养，开拓国际视野，涵养法治意识。

内容积极。选材积极向上，反映经济社会发展新成就、科学技术新进展，以及人类文明优秀成果，具有较高人文、社会、科学、艺术等方面价值。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有良好的社会形象。

可读性强。文字优美，表达流畅，深入浅出，具有一定的启发性、趣味性。

启智增慧。能够激发学生的好奇心、想象力、创造力，增长知识见识，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增强综合素质。

第四章选用、推荐、购买

第七条进校园课外读物学校采用推荐形式。推荐程序应包括初选、评议、确认、备案等环节。学校组织家委会、学科任课教师和图书馆管理人员提出初选目录；学科组负责审读，对选自国家批准的推荐目录中的读物，重点评议适宜性，对其他读物要按推荐原则、标准、要求全面把关，提出评议意见；学校组织专门小组负责审核把关，统筹数量种类，确认推荐结果，公示并报区教育局有关部门备案。

第八条推荐公示后进校园课外读物推荐目录向家长公开，坚持自愿购买原则，禁止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购买课外读物，学校不得组织统一购买。

第九条学校图书室购买课外读物按照《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有关规定执行，同时校图书室在选用购买图书过程中，适度聘请家委会成员、学科教师、学生代表参与图书室购书，严控图书室购书源头，增量提质馆藏图书。

第十条学校不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通过举办讲座、培训等活动在校内销售课外读物。

第十一条对于受捐赠课外读物，需明确读物来源，学校进行审核把关，明确价值取向和适宜性把关要求。

第五章检查监督

建立监督检查机制。学校图书室管理人员要加强对学生携带进入校园读物的管理，采取每学期1次对进入校园的课外读物进行抽查，发现问题读物应及时予以有效处置，消除不良影响。

第六章阅读活动开展

第十二条为组织和指导本学校学生积极开展健康有益的读书活动，从优秀书籍中汲取精神养料，提升思想道德和文化科学素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中学生身心健康和谐发展。通过鼓励学生通过阅读各类书籍后，登录读书活动网，参加在线学习活动，同时鼓励学生撰写并上传读书征文，参加读书与荐书活动和“阅读与创作”的实践活动。语文老师精心挑选并修改后再次上传进行市区级评选，帮助学生获得市区的各类奖项。

**体质健康管理**

**滕州一中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体质健康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进一步提升本校体育工作水平，促进学校体育事业健康持续发展，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管理和体育素养测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加强对学生体质健康重要性的宣传，通过体育课、体育活动课、大课间、体育竞赛、班团队活动、家校协同联动等多种形式加强教育引导,让家长和学生科学认识体质健康的影响因素,了解运动在增强体质、促进健康、预防肥胖与近视、锤炼意志、健全人格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提高学生体育与健康素养,增强体质健康管理的意识和能力。

二、开齐开足体育课程。严格落实国家和山东省教育厅规定的体育课程刚性要求，每周开设体育课2课时、每天阳光体育活动1小时，确保不以任何理由挤占体育课和学生校园体育活动。

三、保证体育活动时间。合理安排学生校内、校外体育活动时间，着力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小时体育活动时间。学校每天统一安排30分钟的大课间体育活动，每节课间安排学生走出教室适量活动和放松。加强课外校外体育锻炼，全面实施学校体育家庭作业制度，鼓励根据学生体质健康实际情况，布置有针对性的家庭作业。布置寒暑假体育作业并在开学两周内组织相应的测试，结果纳入体育日常成绩。学校要对体育家庭作业加强科学指导，提供优质的锻炼资源，及时和家长保持沟通。

四、提高体育教学质量。继续深入实施学校体育课程改革，不断加强与改进体育课教学，提升育人效果。体育教研组要定期进行集中备课和集体研学，适时对体育课的教学质量进行评价。教师的指导要贯穿课程的整个过程。学校聚焦“教会、勤练、常赛”，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学校体育教学模式，让每位学生掌握 2—3 项运动技能，逐步提升运动技能并养成终生锻炼的习惯。每年至少举办一次校级运动会，组织学生广泛参加，营造浓郁的校园体育文化氛围。开展拓展课和社团活动，鼓励学生利用课余和节假日时间积极参加体育项目的训练和竞赛。构建完善“校内竞赛—校级联赛—选拔性竞赛”体育竞赛体系。

五、完善体质健康管理评价考核体系。要把体质健康管理工作纳入学校的评价考核体系。积极探索将体育竞赛成绩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对因病或其他不可抗因素不能参加体育竞赛的，要从实际出发，分类指导，进行评价。要健全家校沟通机制，及时将学生的体质健康测试结果和健康体检结果反馈家长，形成家校协同育人合力。要严格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要求，完善学生视力、睡眠状况监测机制。通过增加户外活动、改善视觉环境、每天上下午各 1次眼保健操、每学期 2 次全覆盖视力筛查、家校联动等综合防控措施，降低学生近视新发病率和视力不良患病率。

六、加强学生体质健康和青少年运动技能等级测试工作。将学生体质健康管理及体育素养工作纳入学校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和教育质量评价监测体系，建立多次择优的动态监测制度；建立学生体质健康档案，真实、完整、有效地完成测试数据上报工作，研判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制定相应的体质健康提升计划。在市教体局统一安排下，按照《青少年运动技能等级标准》，做好青少年运动技能等级测试工作。

七、健全责任机制。学校要将体质健康管理工作纳入学校的日常管理，定期召开会议进行专题研究，通过家长会、家访等形式加强与家长的沟通。

八、强化人员经费保障。配齐配足配优学校体育教师，并通过跨项目培训、交流研讨等多种途径不断提升专业能力。设立专（兼）职教练员岗位，鼓励有一定专长或基础的学科教师“一岗多能”，通过培训承担部分体育带训及赛事活动组织等工作，对体育师资队伍形成有益补充。完善教师及教练员工作量核算、薪酬待遇、职称发展以及管理办法，将带训等工作纳入考核评价范围并根据带训学生成绩等情况给予一定的奖励。完善体育场地、设施器材等的投入与保障。